



党内政治生活准则讲话

湖北人民出版社

党内政治生活准则讲话

丛者久 张 正 朱玉莲



湖 北 人 民 大 报 社

党内政治生活准则讲话

丛者久 张 正 朱玉莲

湖北人民出版社出版 湖北省新华书店发行

湖北省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3.75印张 62,000字

1980年5月第1版 1980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57,000

统一书号：3106·638 定价：0.25元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讲 坚持党的政治路线和思想路线.....	4
第二讲 坚持集体领导，反对个人专断.....	16
第三讲 维护党的集中统一，严格遵守党的纪律.....	28
第四讲 坚持党性，根绝派性.....	38
第五讲 要讲真话，言行一致.....	46
第六讲 发扬党内民主，正确对待不同意见.....	57
第七讲 保障党员的权利不受侵犯.....	68
第八讲 选举要充分体现选举人的意志.....	76
第九讲 同错误倾向和坏人坏事作斗争.....	82
第十讲 正确对待犯错误的同志.....	89
第十一讲 接受党和群众的监督，不准搞特权.....	97
第十二讲 努力学习，做到又红又专	110

前　　言

全党热烈期待的《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以下简称《准则》)，经党的十一届五中全会一致通过，现已正式公布，并在全党执行。这是我们党内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

我们党现在制定这样一个党内政治生活准则，是过去几十年来处理党内关系的经验教训的总结，特别是同林彪、“四人帮”进行斗争的经验教训的总结。这个闪耀着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光辉的《准则》，体现了全党的意志，反映了广大人民群众的要求。它作为党章的必不可少的具体补充，同党章铸成一体，形成了我们党比较完整的党规党法。

《准则》具有强烈的针对性，是我们党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正确处理党内关系，搞好党风，严肃党纪，深入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的强大武器。《准则》明确指出了在党内政治生活中，什么是正确的，什么是错误的；应该坚持什么，应该反对什么。它明确规定了各级党组织和全体党员在新的历史时期应当遵循的轨道，应

当达到的要求。其中最重要的是坚持党的政治路线和思想路线，坚持集体领导、反对个人专断，强调党的集中统一和党的纪律等。《准则》的公布与实施，对于发扬党内积极因素，克服消极因素，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对于加强党的建设，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巩固党和人民群众的血肉关系，提高党在四化建设中的战斗力，将发挥重大的作用。

党的十一届五中全会要求：“党的各级组织和每一个共产党员，都要对照准则的规定，认真检查自己的工作和作风，发扬成绩，克服缺点；凡是违背准则的规定的，必须及时地、切实地纠正过来，个别党组织和某些党员的无组织无纪律、继续闹派性和各行其是的现象，必须彻底改变。”《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五中全会公报》每个共产党员都必须切实贯彻执行《准则》，从我做起，从现在做起，见诸于行动。特别是党的各级领导同志，更应该带头贯彻执行，并且成为楷模。在党内不允许任何党员有不执行《准则》的特权。自觉地执行《准则》，勇敢地维护《准则》，是每个共产党员应尽的责任，也是每个共产党员的党性表现。

认真学习《准则》，正确地理解和掌握《准则》，是贯彻执行好《准则》的前提和基础。通过学习《准则》和党的十二大即将通过的党章，我们要懂得党的性质、党的指导思想、基本纲领和现阶段的根本任务，懂得党

的组织原则、遵守党的纪律和维护党的团结统一的重要性，懂得党员的义务、权利和怎样做一个合格的共产党员，懂得党的理论联系实际、密切联系群众、批评与自我批评的优良传统和作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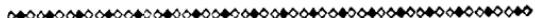
学习《准则》要发扬理论联系实际的学风，做到言行一致、表里如一，真正按照《准则》去办。只有这样，我们才能在四化建设中作出应有的贡献，成为一个合格的共产党员。

为了宣传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我们编写了这本小册子，由于我们水平不高，理解不深，编写的内容难免有不妥之处，希望读者批评指正。

第一讲

坚持党的政治路线和思想路线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四中全会和五中全会已经确定了新的历史时期党的政治路线、思想路线和组织路线。现在，对于我们共产党员来说，最重要的是要模范带头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坚持党的政治路线和思想路线，是党内政治生活准则中最根本的首要的一条。



党的政治路线是全国人民最高利益的反映



党中央在新的历史时期所提出的政治路线，其基本内容是，团结全国各族人民，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同心同德，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这条路线的正式表述，以党的十二大将要通过的党章总纲为准。

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代表了工人阶级和广大

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是全党意志的集中体现。在新的历史时期，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反映了全国人民最高利益，因此是一条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路线。但是，党的这条路线，要依靠党的各级组织去贯彻执行，要通过全体党员的模范带头作用率领人民群众去贯彻执行。只有每个党员自觉地执行党的路线，按照党的决议和政策办事，我们党才能成为一个团结的、坚强的、统一的、集中的党，才能应付和指导革命和建设过程中的复杂斗争，完成我们所担负的伟大历史使命。这是我们党近六十年来正反两个方面经验的总结。任何各行其是、分散主义的行为，都只能涣散党的组织，削弱党的战斗力，都是党纪所不允许的。

在林彪、“四人帮”横行的时候，忠实地执行党的路线政策，执行党的决议，被视为“奴隶主义”而遭到批判；似乎敢于另搞一套、同党中央的路线政策作对的，就是有“反潮流”精神。这造成了极大的混乱。影响所及，有些同志党的观念淡薄了。有的党员对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对党的决议，对党组织交给的任务，采取极不严肃的态度，高兴就执行，不高兴就不执行；合乎自己口味的就执行，不合乎自己口味的就不执行；对自己有利的就执行，对自己不利的就不执行，完全以个人的标准来取舍。有的甚至对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任意在群众中散布不信任、不满意或反对

的意见。这是有些党组织不能发挥应有作用的一个重要原因。

坚决贯彻执行党的正确的路线、方针、政策，就是维护最大多数人民群众的最大利益。从党史上看，无论右倾机会主义路线还是“左”倾机会主义路线，都是危害人民的根本利益的，推行的结果都给革命造成了极其严重的损失。一九三五年遵义会议以后，特别是党的七大以后，以毛泽东同志为首的党中央制定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正确的路线、方针、政策。因为这条路线是符合中国人民的利益的，所以全党努力执行，很快取得了革命的胜利，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以后，大部分时间，我们党的政治路线是正确的。当然，也犯了一些错误，主要是“左”的错误。特别是文化大革命期间，林彪、“四人帮”之流出于他们的反革命目的，利用我们党的错误，把它推向极端，制造和推行了一条极左路线。这条路线使我国人民遭到一场大灾难，使我国社会主义事业受到建国以来最严重的挫折。粉碎“四人帮”以后，我们的社会主义事业获得了新的活力。尤其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中央制定了实现四个现代化的一系列路线、方针、政策。这条路线得到了全党的积极支持，全国人民的热烈拥护和国外朋友的真诚欢迎。这是我们实现四个现代化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力量源泉。

我们党几十年来的正反两个方面的经验说明，党的正确的政治路线是我们取得胜利的保证，错误路线是我们失败的根源。要保持党的政治路线的正确性，就要站在人民群众的立场上，听取群众的呼声，了解群众的要求，在任何时候和任何情况下都不能忘记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忘记了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就是忘记了党的最高纲领和最终目的。当然，在全心全意为人民的利益而奋斗的时候，要善于把人民群众的眼前利益和长远利益结合起来。要团结全国各族人民，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同心同德为实现四个现代化贡献自己的力量。

只有全面体现人民群众的利益，才能保持党的政治路线的正确。我们党提出的实现四个现代化的总任务，是人民群众长远利益和眼前利益的有机结合，是新的历史时期唯一正确的政治路线。每一个共产党员都要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这条政治路线，任何怀疑、动摇都是极其有害的。



思想路线是制定和执行政治路线的基础



我们党的思想路线是什么？就是马克思主义的哲学，即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

党的思想路线要求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无产

阶级专政，坚持党的领导，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我们党一贯倡导的辩证唯物主义的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其根本点就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实事求是。

马克思主义哲学告诉我们，客观物质世界永远按照它自己所固有的规律在运动、在发展、在变化。哲学就是人们对整个世界的一般看法。要改变世界，首先要认识世界。如何认识世界？是从客观情况出发，实事求是，还是从主观想象出发，凭想当然办事，这是两条根本对立的认识路线。前一条是马克思主义的正确的认识路线，后一条是主观唯心主义的错误的认识路线。

马列主义是在各国人民的革命斗争中不断发展的。毛泽东思想就是马列主义在中国革命中的运用和发展，是马列主义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的产物。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科学理论是我们党行动的指南。对待马列主义历来有两种根本不同的态度，一种是理论联系实际的科学态度，一种是理论脱离实际的错误态度。毛泽东同志在《改造我们的学习》一文中，对教条主义进行了严厉的批判。他说：“他们学马克思主义的方法是直接违反马克思主义的。这就是说，他们违背了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所谆谆告诫人们的一条基本原则：理论和实际统一。他们

既然违背了这条原则，于是就自己造出了一条相反的原则：理论和实际分离。”又说：“我们应当说，没有科学的态度，即没有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理论和实践统一的态度，就叫做没有党性，或叫做党性不完全。”（《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756、758页）教条主义有很大的顽固性。过去我们党内出现过王明的“左”倾教条主义。林彪、“四人帮”之流搞现代迷信，用毛泽东同志的片言只语骗人打人，也是一种典型的教条主义。粉碎“四人帮”以后，我们党内又出现了“两个凡是”，即“凡是毛主席作出的决策，我们都坚决拥护；凡是毛主席的指示，我们都始终不渝的遵循。”不按“两个凡是”办事，就认为是“砍旗”。持这种态度的同志，在思想体系上仍然没有和林彪、“四人帮”实行决裂。他们把毛泽东同志讲的话和毛泽东思想的科学体系等同起来，把毛泽东同志在特定的时间、地点、条件下讲的某些话，不分青红皂白地到处生搬硬套。这种不进行具体分析的作法，很容易滑入林彪、“四人帮”宣扬的“句句是真理”，“一句顶一万句”的窠臼。毛泽东思想不止是毛泽东同志一个人智慧的产物，也是他的战友们、党和革命人民智慧的产物。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任何理论、路线、方针、政策究竟是正确的还是错误的，都要由千百万人民群众的社会实践来检验、来回答。我们要完整地、准确地掌握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科学体

系。如果颠倒了理论和实践的正确关系，按照“两个凡是”办事，就会使我们犯错误，就会阻塞我们在实现四个现代化进程中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的正确途径。因此，《准则》中指出：“林彪、‘四人帮’长期歪曲、篡改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违反它的精神实质，离开实践标准，把毛泽东同志所说的每句话都当作真理，都当作法律和教条，严重地束缚了人们的思想。所以必须强调破除迷信，解放思想，以实践作为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认真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

那末，什么是实践呢？实践，即社会实践，指人类能动地改造自然和社会的全部活动，主要包括生产斗争、阶级斗争和科学实验等。其中，生产斗争是最基本的实践活动，是决定其他一切活动的东西。我们党现在制定的实现四个现代化的政治路线，就是根据我国人民在建国以来的正反两个方面的实践经验概括起来的。有了正确的思想路线，才有可能制定正确的、为人民所拥护的政治路线。

执行正确的政治路线，还要有正确的思想路线作保证。中央路线正确，还需要广大党员端正思想路线，保证这条路线的贯彻执行。斯大林说：“要保证党的正确领导，除了其他一切条件外，还必须使党的路线正确；必须使群众了解党的路线的正确性并积极拥护这条路线；必须使党不要仅限于制定总路线，而要天天

领导这条路线的实现；必须使党同脱离总路线的各种倾向以及对这些倾向的调和态度作坚决斗争；必须使党在反对这些倾向的斗争中锤炼自己队伍的统一和铁的纪律。”（《斯大林全集》第12卷第297页）

坚持正确的政治路线和思想路线，首先要反对思想僵化，反对一切从本本出发。因为事物在不断发展变化，社会在不断前进，在新的历史时期有许多新的问题摆在我们的面前，要思考，要处理。那种本本上有的不许改，本本上没有的不许说、不许做的思想，是一种反马克思主义的思想，是执行党的政治路线的巨大障碍。所以，我们看形势，想问题，办事情，一定要从客观实际出发，一定要把马列主义的基本原理同当前的国内外形势发展结合起来，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具体实践结合起来；一定要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同本地区、本单位的具体情况结合起来，进行实事求是的研究，以解决当前革命斗争和现代化建设过程中的各种理论和实际问题。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



坚持正确的政治路线和思想路线，一方面要反对思想僵化，反对一切从本本出发；另一方面要反对和批判否定四项基本原则的错误观点和修正主义思潮。

社会主义是中国走向繁荣富强的唯一正确的道路；无产阶级专政是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胜利的保障；党是领导全国人民实现四个现代化的核心力量；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是指导我们进行革命和建设的理论基础。实践证明，我们坚持了四项基本原则，革命和建设事业就进行得比较顺利，并取得成功；否则，就要遭到挫折，甚至失败。因此，在实现四个现代化的斗争中，必须始终坚持这四项基本原则。

四项基本原则是我们立国的根本，反映了全国人民的根本利益。叶剑英同志《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三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说：“社会主义事业是亿万人民群众的生气勃勃的创造性事业，无产阶级专政是最广大人民的民主和对极少数人的专政，共产党的领导是代表人民利益、执行人民意志的领导，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既是革命实践经验的理论总结，又是坚决相信人民力量的科学。”事实正是这样。回顾建国以来的历史，有哪一项工作不是依靠人民群众的力量取得的？又有哪一项工作不是因为脱离人民群众而失败的？新中国成立后，我们胜利完成了民主革命的遗留任务，又实现了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都取得了辉煌的成就。这是我们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取得的伟大胜利。事实说明，社会主义事业是人民自己的事业，

走社会主义道路是人民群众的要求，我们之所以能领导人民在社会主义大道上胜利前进，正是建立在人民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上的。当然，同全国人民作出的艰苦努力相比，同社会主义制度应当发挥的优越性相比，我们的成就还很不够。我们必须认真总结经验教训，努力取得更大的成就。

我们的国家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国家政权的基础是人民，人民是国家的主人翁，享受着历史上从来没有过的民主权利：有言论、通信、出版、集会、结社、示威、罢工的自由，信仰自由、人身自由；有劳动权、休息权、受教育权以及选举权和被选举权；个人私有财产受到国家法律的保护，等等。所以，人民群众把这样的国家政权看成是自己的生命、利益所在。我们的国家对人民实行民主，对敌人实行专政。国外帝国主义的侵略、扩张主义的挑衅和国内一小撮阶级敌人的破坏活动，必将遭到全国人民的反对，并给予坚决的回击。我们坚持无产阶级专政，是为了保障我国人民在安定、团结、和平的环境中把我国建设成现代化的、高度民主的、文化发达的社会主义国家。

中国共产党是全中国人民的领导核心。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就不可能在中国实现四个现代化。我们党所以有力量，就是因为它把人民的利益作为自